

弗·索洛维约夫

弗拉基米尔·谢尔盖耶维奇·索洛维约夫（1853—1900）；俄罗斯宗教哲学家、诗人、政论作家。出生于虔诚的东正教家庭，为著名历史学家谢·米·索洛维约夫之子。1873年毕业于莫斯科大学文史系。1874年通过论文《西方哲学的危机》的答辩，获硕士学位。1875年后，游历英国、法国、意大利及埃及，研究宗教哲学及神秘主义。归国后在莫斯科大学讲授哲学。1877年移居彼得堡。1880年，通过博士论文《抽象因素批判》，其中论述了作为真正的大统一的概念——真。

1881年，索洛维约夫出于基督教的宽恕心，呼吁沙皇亚历山大三世赦免亚历山大二世的行刺者，却被认为是激进的危险分子。他认为东正教的等级制度违背了教会的神圣学说，幻想将罗马天主教会和东正教会结合起来，建立一个普世教会。哲学上则认为生活是一个辩证过程，认识和现实通过冲突而相互作用，最后将由一个绝对的存在把一切都统一起来（大统一）。在他看来，伦理学是一个辩证问题，即人们的行为和决定是否合于道德，取决于其在多大程度上有助于使世界同最后的大统一结合在一起。《爱情的意义》一书（1884年）即为这种理论的阐述。

爱情的意义

第一篇文章 几点说明

—

通常认为，性爱的意义在于繁衍种属，而性爱只是它的工具。我认为这种观点是不正确的。我的依据不单单是某些完美的设想，我的依据首先是自然界的史实。生物的繁殖可以没有性爱，这从生物可以不分性别本身就足以证明了。很大一部分机体 植物也罢、动物也罢 使用的是无性繁殖 分裂、出芽、孢子、嫁接等等。不错，动物和植物的高级形式实行的都是有性繁殖。但是第一，用这种方法繁殖的机体，不论是植物还是一部分动物，也能够进行无性繁殖（如植物中的嫁接，高等昆虫中的孤雌生殖）其次 即使我们把这些情况放在一边 而把高等机体通过两性交配进行繁殖作为普遍规律，那我们也应当得出结论说，性别因素一般说来并不是同繁殖相关连（繁殖可以不通过性别因素而进行）而只是同高等机体的繁殖相关连。因此 性别 也包括性爱）的意义无论如何不应当从种属的生命及其繁衍中去寻找，而只能从高等机体的思想中去探求。

我们可以从下述事实中为这种看法找到绝妙的说明。在只采用两性交配的方法繁殖的生物（脊椎动物亚门）中，机体的等级越高，繁殖的力量就越弱，而性的欲求则相反，更为强烈。在

这个亚门的低等级中（如鱼类），繁殖的规模极大：一条雌鱼每年生产的胚胎以百万计；这些胚胎的受精在雌鱼体外进行，而受精的方法使人不可能设想这里有强烈的性的欲求。在所有脊椎动物中，这个冷血等级无疑比其他等级都繁殖得多些，而表现的情欲却是最少的。到了下一个等级（两栖类、爬虫类），繁殖的数目比鱼类要少得多，虽然这一等级的某些种类被圣经不无根据地归入“滋生繁多”的生物（见《创世记》第 1 章第 22 节），但是在繁殖数目减少的同时，我们在这些动物身上看到了较为亲密的性关系……鸟类的繁殖力不仅比鱼类要差得多，而且比起蛙类来也小许多，但雌雄之间的性的欲求和彼此依恋的程度却比两种低等级动物要高出多多了。哺乳类动物（他们都是胎生的）的繁殖力比鸟类要弱得多，但性的欲求虽然在其中大部分身上并不是经常的，但却是非常强烈的。最后，人类的繁殖力在整个动物界中是最小的，而性爱却达到了最大值，具有最高的力量，它在最大程度上把相互关系经常化了（像鸟类那样），而且保持了最强烈的情欲（像哺乳类动物那样）。所以说，性爱同种属的繁衍是反比关系：其中的一方面越是强烈，另一方面就越是弱小。

总的说来，整个动物界从我们考察的角度来说，是按照下面的顺序发展的。最底层是巨大的繁殖力，而完全不存在类似性爱的因素（除了缺少性别之分以外）。然后在较为完善的机体身上出现了性别区分及与之相应的某种性的欲求——起初是极其微弱的，然后在机体发展的各个阶段上逐渐增强，而繁殖力却逐渐减弱（即是说，与机体的完善成正比，而与繁殖力成反比），直到最上层，在人类身上出现了最强烈的性爱，甚至完全排除了繁殖。这样一来，既然我们在动物生命的两端一方面看到没有任何性爱的繁殖，而另一方面又看到没有任何繁殖的性爱，那就非常清楚，这两种现象彼此之间不存在不能分割的联系；非常清楚，其中的每一种都有它自身独立的意义，而这种意义不可能在

于做另一种的工具。如果我们只是在人类世界中来考察性爱，情况也是如此。性爱在人类社会中比起动物界来具有无法比拟的个人性质 因此 对爱恋者而言，正是另一性别的这一个人作为唯一的、无法取代的人才具有绝对的意义，才是目的本身。

在这里我们见到了一种流传颇广的理论，它一般说来承认性爱是种属本能的工具，或者说，是繁殖的工具，试图把人类爱情的个性解释为自然界或者世界意志借以达到自己特殊目的的一种诡计或是诱惑。在人类世界中，个性的特点比在动物界及植物界中具有更为重要的意义。自然界（换言之，世界意志、生命意志 或者说 无意识的或超意识的世界精神 关注的不仅仅是保存种属，而且是在种属范围内实现更多可能的局部型态或是类别型态及个性。但是除了这个总的目的——表现尽可能完备的各种形式——之外，人类的生命作为一种历史过程还有提高和完善人的本质的任务。为此不仅需要有人尽可能多的各种外形，而且需要产生人类的优秀形象，其价值不仅在于作为个性类型的他们自身，而且在于他们对其他人的提高和完善作用。所以，在人类繁衍的时候，推动世界进程和历史进程的那一股力量（不管我们怎样称呼它）所关注的不仅是要不断地生产出人类种属的个体，而且要生产出这些确定的、尽可能有价值的个性。要达到这个目的，通过两个不同性别的个体偶然的、随便的结合进行简单的繁殖是不够的：为了个别而确定的生产，必须要有个别而确定的生产者的结合，因此，作为动物延续种属手段的一般性欲也是不够的。由于人类不仅仅要生产一般的后代，而且要生产对世界目的最有用的后代，由于一个特定的人不是同另一性别的任何一个人，而只有同一个确定的人才能生出所需要的后代，所以这一个确定的人就应当对他具有特别的吸

引力，在他眼里是一个特殊的、无法取代的、唯一能够给予他最高幸福的人。这也就是性本能的个性化和纯化，它使人类的爱情有别于动物之爱，但两者又都是外在的力量（也可能是至上的力量）为了它自身的、对我们个人的意识而言是不相干的目的而在我们身上唤起的，它是一种支配着我们，而在它不再为我们所需要时，又像海市蜃楼一样消逝殆尽的、非理性的、无法避免的炽烈情感。^②

如果说这种理论是正确的，如果说爱情的个性化和纯化的全部意义、其唯一的原因和目的都在于这种感情之外，即在于（世界意志）所要求于后代的品质之中，那么就应当得出逻辑的结论：爱情的这种个性化和纯化的程度，或者说爱情的力量，同由于它而产生的后代所具备的典型程度和重要程度成正比。后代越是重要，父母亲的爱情就应当越是强烈，反过来说，将两个确定的人联系在一起的爱情越强烈，我们按照这种理论就应当指望他们生育出更有价值的后代。既然爱情一般说来是由世界意志为了所需要的后代而唤起的，而且只是生产后代的手段，那么在每一个具体的场合中，宇宙动力所使用的手段，其力量就应当同它要达到的目的的重要性成正比。世界意志越是关注于将要出世的产物，它就应当更有力地使两个必须的生产者相互吸引，并将他们联结起来。譬如说，将要出生一名在历史进程中有巨大价值的世界天才，控制这个过程的至上力量显然对他的出生远比其他人的出生更为关注，因为这一名世界天才比起常人来是一种极为罕见的现象 因此 世界意志 按照这种理论 为保证达到这个十分重要的目的而唤起的情欲就必须比通常情况下要强烈得多。当然，这种理论的捍卫者可以反对这个人物的重要性同他父母之间情欲的强烈程度有准确的数量比例的想法，因为这些事是无法加以准确计量的；但毫无疑问的是，世界意志（按照这种理论）既然非同寻常地关注某个人的出生，它就

必须采取非同寻常的措施来保证获得所期望的结果，也就是说，按这种理论的意思，它应当在父母亲身上唤起足以战胜阻碍他们结合的一切障碍的、非同寻常的强烈情欲。

可是实际上我们看到的却完全不是这样，——爱的激情的力量同后代的价值之间没有什么比例关系，首先，我们可以见到这种理论完全不能解释的一类事实：最最强烈的爱情往往只是一种单相思，所以不能产生任何后代，更不用说伟大的后代了。如果人们由于爱情得不到回应而削发当了修士或是自杀身亡，那么关注后代的世界意志又何苦在这里操心劳神呢？而且即使满腔热情的维特没有自杀，他不幸的激情对于择定后代的理论而言，依然是一个无法解释之谜。维特对绿蒂的非常个性化、非常纯化的爱情表明，他（在这种理论看来）正是应当同绿蒂生育出对人类特别重要、特别需要的后代，为此世界意志才在他身上唤起了非同一般的激情。可是这全知全能的意志怎么会偏偏不曾想到，或者是不能按自己希望的那样去影响绿蒂呢？要知道没有绿蒂的参与，维特的激情就是没有目的，而且没有价值的。对于一个按目的论而采取行动的实体来说，*love's labour lost* 实在是绝对的荒唐行径。

特别强烈的爱情大都是不幸的，而不幸的爱情通常会导致这种或那种形式的自杀。由于不幸的爱情而发生的为数众多的自杀事件中的每一件都鲜明地驳斥了那种认为强烈的爱情之所以产生，就是为了生育其重要性以爱情的力量为标志的所需的后代的理论，因为在所有这些事件中，爱情的力量实际上都排除了生产任何后代的可能性，更不用说重要的后代了。

单相思的事例举不胜举，因此不能把它们看做是无足轻重的例外。而且即使果真如此，也是无济于事的，因为在双方的爱情都很炽烈时，这种爱情也并没有导致这种理论所要求的结局。按照这种理论，罗密欧与朱丽叶由于彼此之间巨大的激情本来

应该生育出一个非常伟大的人物，至少是莎士比亚那样的人物，而实际上我们看到的却恰好相反：不是他们按照这种理论的要求，制造了莎士比亚，而是莎士比亚创造了他们，而且没有任何情欲——用的是无性创造的方法。罗密欧与朱丽叶像大多数热烈的情人一样死去了，并没有生育过子女；而创造了他们的莎士比亚也像其他伟大人物一样，并非出自一对狂热的情侣，而是来自一次平凡的婚姻（他本人，正如大家见到的那样，虽然体验过由他的十四行诗而产生的强烈之爱，但并未由此而产生过什么杰出的后代）。哥伦布的出生对于世界意志而言，也许比莎士比亚的出生更为重要。不过我们并没有听说他的父母有过什么特殊的爱情，我们只知道他自己对贝阿特里斯·恩里凯思小姐产生过强烈的爱情。虽然他同她有一个非婚生儿子狄埃戈，但这个儿子并没有创出什么宏伟的事业，只是为自己的父亲写过一本传记，而这是其他任何一个人都可以做到的。

如果说爱情的全部意义就在于后代，而由至上的力量控制着爱情的种种事务，那它为什么不努力促成相爱双方的结合，却反而故意地阻碍这种结合，仿佛它的任务正在于不顾一切地取消一对真诚的恋人生育后代的机会：它迫使他们由于命中注定的误会而在封闭的地方用匕首自刎，让他们在赫勒斯蓬托斯海峡中淹死，或是用其他种种办法让他们在没有生育之前过早地死去。而在强烈的爱情没有变成一幕悲剧，而相爱的一对幸福地活到老年这种罕见的事例中，爱情依然没有结出果实。诗人准确的现实感使奥维德和果戈理不让菲勒蒙和巴乌希斯，阿法纳西·伊万诺维奇和普尔赫利亚·伊万诺夫娜有子女。既然在强烈的个人爱情中后代的存在本身只是一种罕见的偶然性，那就无法承认个人之爱的力量同后代的价值之间有什么正比关系。正如我们已经看到的，一、强烈的爱情往往得不到回应；二、虽然有相互的激情，却在生育后代之前以悲剧而告终；三、幸福的爱

情，即使它是非常强烈的，通常也没有结出成果。而在极少见的事例中，当异常强烈的爱情产生了后代时，这后代却只是普普通通的。

可以断定，特别强烈的性爱或者根本不容许有后代，或者只容许有这样的后代，其价值同爱情的强烈程度及由此而产生的特殊关系的性质完全不相适应。这可以说是一条几乎没有例外的规律。

认为性爱的意义在于生儿育女的合乎目的性，这等于承认这种意义只存在于根本不存在爱情的地方，而在存在爱情的地方，则取消它的任何意义及为自己辩护的理由。这种虚假的爱情理论一经与现实相印证，就看出它不是什么对爱情的解释，而只是拒绝做出任何解释。

控制生命的人类力量被一些人称为世界意志，而被另一些人称为无意识的精神。实际上它是上帝的旨意，而且无疑是操纵着对其目的而言是必不可少的天命人物的及时诞生，在世代交替的长河中，它不仅根据最近的将来的生产，而且顾及最遥远的将来的生产而安排生产者必要的结合。为了对生产者进行这种天命的挑选，使用着各种不同的手段，但其中并不包括本意上的爱情，即完全个性化及纯化了的性欲。圣经故事的确具有深刻的现实性，它并不排除，而是体现了带有种种经验细节的事实的理想含义，——圣经故事在这种情况下也像它一贯的那样，提供了真实的、有历史意义和艺术意义的证明，它对每一个人都具有教育意义，而不问其宗教信仰如何。

圣经历史的核心事件是救世主的降生，它比其他任何事件都更显出天命在挑选一脉相承的生育者并使他们结合方面的安排，的确，圣经故事的主要注意力正是集中在诸位“圣父”^⑤出世

和结合的种种令人赞叹的经历上。但是在为决定作为历史现象的救世主降生而采用的各种复杂手段中并不包括本义上的爱情；爱情在圣经中当然也是有的，但只是作为一种独立的事实，而不是作为预告基督降生的一种手段。圣经上并没有说，阿伯拉罕是否出于炽热的爱情而娶了撒拉为妻^⑥，但上帝无疑是在等待这种爱情完全冷却下来，然后才使百岁的夫妻生下信仰的婴儿，而不是爱情的结晶。以撒娶了利百加为妻，但不是出于爱情，而是按照他父亲事先的决定和安排。雅各是爱拉结的，但这种爱情同救世主的降生却没有关系。救世主是雅各的儿子犹大所生，而犹大并不是拉结的儿子，却是不受丈夫喜爱的利亚所生。为了在这一代人中生育出救世主的先人，必须使雅各同利亚结合。但是为了实现这种结合，上帝并没有在雅各身上唤起对“圣父”犹大的未来母亲的强烈爱情，至尊的力量并没有破坏真挚感情的自由，让他爱着拉结，而为了实现他同利亚的必不可少的结合，使用了完全不同的手段：第三个人（对自己的家庭利益和经济利益十分关心的拉班）的自私的狡黠。而犹大本人为生育出救世主的先辈，除了自己已有的子女外，还必须在老年时同自己的儿媳他玛结合。由于这种结合极不正常，而在通常条件下是不可能发生的，所以为了达到目的就采用了对肤浅的圣经读者很有诱惑力的、非常奇怪的传奇方法。在这个传奇故事里完全没有爱情。使耶利哥的妓女喇合同外来的犹太人结合在一起的不是爱情。她起初只是由于自己的职业而卖身给他，后来这种偶然的的关系因为她相信新上帝的力量和希望自己及自己的亲人受到他的庇护而巩固下来了。使大卫的祖先、年迈的波阿斯同年轻的摩押女子路得结合在一起的也不是爱情，而所罗门的出世也不是出于年老的国王的真正深厚的爱情，而是由于他偶然的罪孽的放荡。

圣经历史中也像在普通历史中一样，性爱并不是历史目的

的手段或工具，它是不为人类效力的。因此，如果主观的感觉告诉我们说，爱情是一种独立的幸福，它对我们个人的生命而言，具有自身绝对的价值，那么在客观现实中与这种感觉相应的则是下述事实：个人的强烈爱情历来不是服务于要在爱情之外达到的种属目的的工具。在普通历史中也和圣经历史中一样，性爱（本来意义上的性爱）在历史进程中不起任何作用，也不对历史进程产生直接影响；它的正面意义应当植根于个人生命之中。

它在这里又具有什么意义呢？

注释：

叔本华的哲学，它从 19 世纪 60 年代起在俄罗斯甚为流行。

我在这里简要地叙述了我所反对的一种观点的实质，而没有涉及叔本华、哈特曼等人的一些次要的变体。1891 年，莫斯科出版了一本瓦尔特的小册子《遗传的基本动力》，作者试图用一些历史事实证明，伟大人物是强烈的互爱的果实。

我在这里及后面主要用著名的诗作中的例子来说明我的观点。这种例子比生活中的实例更恰当，因为它们不是个别现象，而是一些典型。

劳而无功的爱情。（英文）

⑤ 这里是泛指圣母的先辈。

⑥ 看来，埃及的一段著名的传奇故事排除了这种可能性。如果存在炽烈的爱情，这段传奇故事在心理上是不可能出现的。

第二篇文章

性爱无论在动物身上，还是在人身上都是个体生命的最蓬勃的生机。但是动物的种属生命远远重于个体生命，因此后者最灿烂时期也仅仅有利于种属的演变。这并不是说发情只不

过是单纯地再制造一些机体，或者说繁殖一些机体，而是说它借助性的竞争和选择来生产更为完善的机体。对于人类的性爱，人们也力求赋予同样的意义，不过，正如我们所看到的那样，是白费气力。因为人类的个性有独立的意义，它最强有力的表现不可能仅仅是一种工具，用以实现它自身之外的、历史进程的目的。或者这样说，历史进程的真正目的并不是要使人类的个性仅仅成为实现这个目的的消极的、暂时的工具。

相信人具有他本身固有的优点，其根据不是自命不凡，也不是我们不知道在自然界中有另一种更为完美的生物这个经验的事实。人本身固有的优点在于他无疑拥有的理性认识的绝对形式（形象）。人和动物一样，能意识到自己体验过的和正在体验的状态，看出它们之间的这种或那种联系，并根据这种联系预见到未来的状态。但除此之外，人还能权衡自己的状态、行为和种种事实，不仅仅根据它们对另一些个别事实的关系，而且根据它们对最完美的普遍标准的关系；人的意识不仅决定于生命的种种现象，而且决定于“真”的理性。按照这种最高的意识来行动，就能够不断地改善自己的生命和自然界，而不越出人的形式的界限。因此人才是自然界中的最高等生物，也是创造宇宙过程的实际终结。因为除了其自身在其他一切存在中就是永恒而绝对的“真”的那个存在之外，有能力认识并在自身中实现“真”的生物就是最高等生物——不是相对意义上的，而是绝对意义上的。既然已经有了一种能够不断完善自己，能够容下全部绝对内容的形式，还有什么理由去创造新的、实际上是更完美的形式呢？随着这种形式的出现，以后的进步只可能在他自身发展的新阶段内实现，而不在于用另一类的什么新创造，用其他不曾有过的形式去取代它。这就是宇宙进化过程和历史过程的本质差别。宇宙进化过程不断创造（在人类出现以前）新种类的事物，而原有的种类一部分作为不成功的试验而消失了，另一部分

则同新出现的形式共存，并偶然地彼此接触，但并不与之构成实质上的统一，因为他们没有足以将他们彼此联系起来，而且同宇宙的历史联系起来的共同意识。这种共同意识在人类中出现了。在动物界中，高级形式从低级形式的继承尽管是正确的和合乎目的的，但对他们本身来说无疑是一种外在的、异己的、对他们完全不存在的事实：大象和猴子对于那些导致了它们在地球上出现的地质变化和生物变化的复杂过程一无所知。个别的、单个的意识达到较高的发展程度在这里并不意味着整体的意识有任何进步，这种整体意识无论是这些聪明的动物，还是愚笨的牡蛎都是绝对没有的。高等哺乳动物的复杂大脑也同软体动物的萌芽状态的神经节一样，不能帮助他们自己来解释整个自然界。写下“这就是讲天地诞生之书”和“这就是讲人类诞生之书”的那个犹太人表达的不仅仅是他个人的认识和人们的认识——全世界和全人类大统一的“真”通过他而第一次在世上发出了光辉^①。意识往后的种种成就仅仅在于发挥和体现这个真，它们不可能，也无需超出这个包孕一切的形式：最完善的天文学和地质学除了恢复天地起源之外，还能做些什么呢？历史知识的最高任务也只能是恢复“人类诞生之书”即人类生命中的起源继承关系。最后，我们的创作活动不会有更高的目的，而只不过是可以用感知的形象来体现这个早已被创造出来，而且被公开宣布了的天地、人的统一。全部的真——万物大统一——自古以来就被置于人类的活生生的意识之中，并以自觉的继承性逐步在人类的生命中实现（因为不知道渊源关系的真并不是真）。由于继承意识的无穷尽的延伸性和连贯性，人得以认识并实现充分完整的存在，因此用任何高等种类的生物来替代他都是不需要的，也是不可能的。人在给定的现实范围内只是自然界的一部分，但是他不断地、而且是系统地突破这个界限，在精神生产（宗教和科学、道德和艺术）中，他表现为全面认识自然界的中心，是世界的灵魂，

是绝对大统一的正在实现的潜力，因此，高于他的只能是处于完美行动中的，或者说，永恒的绝对自身，换句话说就是上帝。

与自然界的其他生物相比，人的长处是他有认识和实现真的能力，而且这不仅仅是种属的能力，也是个人的能力：每一个人都能够认识并实现真，每一个人都能够成为绝对整体的活生生的反映，成为世界生命的自觉而独立的器官。其余的自然界里也有真（或者说，上帝的形象），但仅仅在客观的统一性之中，而不为个别个体所知悉；真创造了这些个体，在他们之中活动，而且也经过他们而发挥作用——但它是一种命中注定的力量，是他们自己并不认识，却不由自主地、无意识地服从的存在的法则。就他们自身、他们内在的感觉和认识而言，他们并不能超越自己既定的部分存在，他们只是在自身的特点中，独立于整体之外，因而也就是在真之外，才能看到自己；因此真，或者说普遍性，只有在世代的交替中，在种属的生存中，而且在不能容纳真的个体生命的死亡中才能获胜。而人的个性则正是由于他能容纳真，才不会被真所消除，而是在真的胜利中保存下来，加强起来。

个体生物要在真中（即大统一中）证明并肯定自己的正确，单凭认识真还是不够的，他必须存在于真之中，而个体的人起初也同动物一样并不直接存在于真之中：他看到自己是世界整体的一个小小的独立部分，因而把自己的部分存在在利己主义中加以肯定，自认为这就是整体，因而希望脱离整体真而成为一切。利己主义作为个体生命的实际主要基础，贯穿在整个个体生命之中并且支配着它，具体地决定个体生命的一切，因此不可能单凭对真的理论认识就足以战胜、消除利己主义。只要利己主义的活生生的力量在人身上没有碰到同它相对立的另一种

活生生的力量，对真的认识就仅仅是一种外表的光亮，一种其他光辉的反照。如果一个人只是在这个意义上容纳真，那他的个性同真的联系就不是内在的，也不是非常巩固的；而他自身的存在也同动物一样 依然在真之外而（在主观上）注定要死亡 只是在绝对智慧的理念中作为一种想法而保存下来。

控制着人的内部存在，而且的确引导他从虚假的自我肯定中摆脱出来的那种活生生的力量就是真，它被人们称为爱。爱是利己主义的切实消除，是个性的切实证明和拯救。爱大于理性的认识，但没有后者它就不可能作为一种提高个性，而不是取消个性的内在拯救力量而发挥作用。只是由于理性认识（或者说对真的认识 两者是一回事）人才得以区别自身 也就是将自己真实的个性同自己身上的利己主义区分开来，从而放弃这种利己主义，献身于爱，在爱中不仅找到活生生的力量，而且是创造生命的力量，在放弃利己主义的同时，不是丧失自己个性的存在，却反而使它成为永恒。在动物界中，由于动物缺乏自己的理性认识，在爱中实现的真不能在它们身上为自己的活动找到内部的支撑点，只能作为把它们当做达到世界目的的一些盲目工具而加以支配的一种外部的、命中注定的力量而直接地发挥作用。在这里爱是整体因素、种属因素单方面战胜个性因素，因为在动物身上，它们的个性在个体存在中是直接同利己主义吻合的，因此也同时而死亡。

人类之爱的意义整个说来是通过放弃利己主义来证明并拯救个性。根据这个总的原则我们就可以解答我们的特殊问题：解释性爱的意义。难怪性关系不仅被称为爱情，而且普遍认为它是主要的一种，是其他种种爱的标准和理想（参见《雅歌》和《启示录》）。

利己主义的假和恶并不在于某个人对自己评价过高，太自命不凡：他这样做是对的，因为人类的任何一个主体作为活力的独立中心 作为不断完善的一种潜力(可能性)作为能够在认识中和在生命中容纳绝对的一个生物——每一个人就这种品质而言都具有绝对的意义和长处，都无疑是不可替代的，因此不可能对自己评价过高。(按福音书的说法：人能拿出什么来交换自己的灵魂呢?)不承认自己具有这种绝对的价值就等于放弃人的优点。这是主要的迷误，也是各种不信神的开端。一个人既然如此怯懦，以至不能相信自己，那他怎么会去相信其他的东西呢？利己主义主要的假与恶并不在于主体的这种绝对的自我认识 and 自我评价，而在于他公正地认识自己具有这种绝对的价值，却公正地拒绝承认别人也具有这种价值；他承认自己是生命的中心（他确实也是生命的中心），却将别人置于自己存在的外围，赋予他们的仅仅是表面上的、相对的价值。

当然，从抽象的理论认识上说，每一个没有失去理性的人都承认别人同自己是完全平等的，然而在生活意识里，在自己内在的感情里，在实际上，他却肯定别人同自己有极大的差别，完全不能相提并论：他是全能的，而别人则一文不值。正是由于这种特殊的自我肯定，一个人才的确不可能如他自己所断定的那样。他一般说来公正地认为自己具备，却不公正地否定别人也具备的那种毫无疑问的价值和绝对性其实只具有一种潜在的性质，它只是一种有待于实现的可能性。上帝是全能的，也就是说，一举一动都具有正确的内容，是完满无缺的存在。人（一般的人和任何一个人）事实上只能是这一个人，而不是另一个人，他只有在自己的认识中和生命中取消了将他同别人隔开的那一道内在界限，才能成为全能的人。“这一个人”只有同别人一起才能是“全能”，只有同别人一起他才能实现自己绝对的价值——成为大统一的整体中一个不可分割、不可取代的部分，成为绝对生

命的一个独立而独特的活生生的器官。真正的个性是大统一的某个确定的形象，是感知和认识一切非我的某种确定的方法。一个人如果脱离了一切非我而肯定自己，他就使自身的存在失去了意义，取消了自己生命的内容而将自己的个性变成了一种空洞的形式。所以说，利己主义绝对不是个性的自我认识和自我肯定，相反，是个性的自我否定和死亡。

人类生存的形而上学的、物理的、历史的和社会的条件不停地变化着，而且缓和着我们的利己主义，为它赤裸裸的表现及其种种可怕的后果设置了各种强有力的障碍。但由上帝事先决定，而由自然界和历史加以实现的整个阻碍和校正系统并没有触动利己主义的根基本身，所以它依然经常在个人道德和社会道德的掩护下，一有机会就充分地表现出来。只有一种力量能够从内部从根本上破坏利己主义 而且也确实破坏着利己主义 这就是爱，而且主要是性爱。利己主义的假和恶在于只承认自己具有绝对价值 而否定别人的价值。理性告诉我们 这是没有道理的 也是不公正的。而爱情则直截了当地在实际上取消这种不公正的态度，迫使我们不是在抽象的认识上，而是在内心的感情和生命的意志中承认另一个人的绝对价值。我们在爱情中不是抽象地，而是实际地认识另一个人的真，把自己生命的中心实际上转移到自己经验的特殊性之外，这样就表现了，而且实现了我们自身的真和自己的绝对价值，也就是有能力超越自己实际的存在界限，有能力不仅生活在一己之中，而且生活在别人之中。

任何一种爱都是这种能力的表现，但并不是任何一种爱实现这种能力的程度都是相同的，也不是任何一种爱都同样激烈地破坏利己主义。利己主义不仅仅是一股现实的力量，而且是植根于我们存在的深层中心，并从那里渗透、包围了我们的全部现实的一股主要的力量，一股在我们生存的各个细节中不停地发挥作用的力量。要想真正地破坏利己主义，必须要有一种与